

证券代码：839142

证券简称：金穗隆

主办券商：万联证券

广州金穗隆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23 日 10 时 00 分。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

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9142	金穗隆	2023年5月19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中伦（广州）律师事务所石磊、朱文昱律师

（七）会议地点

广州金穗隆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 2023 年 4 月 27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06）和《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07）。

（二）审议《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2 年度经营情况、公司治理、重点工作的总结报告。

（三）审议《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 2022 年度经营情况、公司治理、重点工作及监事事项的总结报告。

（四）审议《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 2022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报表数据，公司编制了 2022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公司实际情况和经营发展计划，公司

制定了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关于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 2023 年 4 月 27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

（七）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现金分红相关事宜的议案》

针对公司本次年度权益分派，现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处理有关本次年度权益分派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就本次年度权益分派的具体事项做出决定；办理本次年度权益分派具体流程；办理本次年度权益分派的其他相关事项。

（八）审议《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 2023 年日常经营的实际需要，对公司 2023 年度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预计。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 2023 年 4 月 27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吴海、孙诗梅、冷虎军、孙诗雪。

（九）审议《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了提高公司资金利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经营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短期银行理财产品获得额外的资金收益。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 2023 年 4 月 27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

（十）审议《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的相关要求，结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按照公司治理有关文件的精神，严格对公司治理情况进行了自查，现将自查情况、自我规范情况编制《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 2023 年 4 月 27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公告编号：2023-013）。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八）；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其个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3、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其个人身份证、法人单位的法定

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二) 登记时间：2023年5月23日9时至10时

(三) 登记地点：广州金穗隆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董事会秘书：蔡妙玲

联系电话：020-62324700

电子邮箱：caimiaoling@kinslot.com

联系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626号702-705房

(二) 会议费用：参会股东住宿费、交通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1、《广州金穗隆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广州金穗隆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广州金穗隆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